

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函

地址：10042 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1段83號

聯絡人：張紹欣

電話：(02)2370-5888#3311

傳真：(02)2370-3846

電子信箱：shschang@epa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環署基字第111114056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「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」執行期程將近，為落實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，請貴部、會、府儘早試辦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署前於110年9月29日函送頒「行政機關、學校減少使用免洗餐具及包裝飲用水作業指引」（以下簡稱作業指引），請至遲於111年12月31日前配合實施。

二、本署委託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，並籌組北、中、南區活動說明小組辦理涉及該作業指引之政策推動、輔（宣）導及實地訪查等相關作業，以提供貴部、會、府行政支援及諮詢服務，協助及早因應準備。

三、若有原則認定、系統填報或專責輔導之需求，可洽下列專責諮詢窗口：

（一）政策說明、系統填報、競賽活動、中央部會及所屬機關、學校專案輔導，請洽本署委辦推廣執行單位，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（電話：02-27849899轉528李先

臺北市政府 1111020



AAAA1110142056

生、轉521莊小姐、轉512柯小姐)。

(二)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鄉(鎮、市)公所及其所屬機關、學校專案輔導、區域性餐飲業者訪談推動及實地訪查，請洽本署委辦之北、中、南區活動說明小組：

- 1、北區聯絡人：葉冠好小姐，電話：03-9221613#21，電子郵件：kyyeh@eef.t.org.tw。
- 2、區聯絡人：陳銘雄主任，電話：04-23323000#6091，電子郵件：ensafe@cyut.edu.tw
- 3、南區聯絡人：李佳蓉小姐，電話：06-2083982，電子郵件：oubeigong@gmail.com。

四、另，系統填報作業，請至本署「生活廢棄物質管理資訊系統」網站(<http://hwms.epa.gov.tw>)進行登錄，按月線上申報源頭減量成果；作業指引相關資訊(系統操作手冊、可提供循環容器業者名單、問答集及競賽活動)，可至本署一次用產品源頭減量宣導網(網址：<https://hwms.epa.gov.tw/single-use>)查閱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文化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衛生福利部、大陸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數位發展部、直轄市政府、縣(市)政府、直轄市環保機關、縣(市)環保機關

副本：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

2022/10/20
14:13:16
電子公文
交換